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0384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請各校增加學生戶外活動時間、落實下課教室淨空，並加強教職員生衛生教育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3月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207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減少群聚風險，並增強學生免疫力及體力，請各校增加學生戶外活動時間、落實下課教室淨空，並避免教室門窗緊閉、維持室內通風。
- 三、請學校適時檢視防疫設備環境，以落實執行各項防疫措施，並加強教職員工生衛生教育宣導：
 - (一)加強正確洗手及勤洗手觀念，結束戶外活動進教室前，應以「濕、搓、沖、捧、擦」正確洗手步驟及「內外夾弓大立腕」洗手口訣，做好手部清潔落實個人防疫。
 - (二)注意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，保持個人衛生習慣（如：打噴嚏、咳嗽需掩住口、鼻，擤鼻涕後要洗手）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。

109/03/04





(三)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線